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浦农业农村委〔2023〕11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浦东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总体规划》的通知

区农业农村委、区科经委、区发改委、区财政局、区规划资源局、区建交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税务局、张江管理局、宣桥镇、老港镇、农发集团：

《上海浦东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总体规划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上海浦东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总体规划

浦东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（代）

2023年1月28日